

证券代码：832622

证券简称：咏鹅家纺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咏鹅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15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7】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8】15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8】15号，以下简称“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”）。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，在利润表中将原“管理费用”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，新增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：

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：

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的

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相关规定，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，2017 年 1-6 月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。对 2017 年 1-6 月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“研发费用”3,054,307.62 元，减少“管理费用” 3,054,307.62 元；对 2017 年 1-6 月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“研发费用” 3,054,307.62 元，减少“管理费用” 3,054,307.62 元。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不会对公司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净利润、其他综合收益等产生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

下:

科 目	上年期末(上年同期)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0	19,928,929.22
应收账款	19,928,929.22	0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0	15,113,376.74
应付账款	15,113,376.74	0
其他应付款	37,287.42	53,237.42
应付利息	15,950.00	0
管理费用	4,878,270.88	1,823,963.26
研发费用	0	3,054,307.62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安徽咏鹅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安徽咏鹅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咏鹅家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8月17日